股票代码:600469　　股票简称:风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26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18年末总股本562,413,222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6,938,327股,即555,474,895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1,109,497.90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风神股份	600469	G 风神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新军	孙晶
办公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焦东南路48号	河南省焦作市焦东南路48号
电话	0391-3999080	0391-3999080
电子信箱	company@aeolustyre.com	company@aeolustyre.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始建于1965年,是“世界500 强”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大型轮胎上市公司,拥有员工近万名。公司是国内轮胎行业精益六西格玛推进先进企业;荣获“十二五”全国石油和化学工业环境保护先进单位,代表中国企业参加联合国第三届绿色工业大会并做典型发言;连续18年被东风商用车公司评为年度最佳供应商。

公司主要生产“风神”、“风力”、“河南”等多个品牌一千多个规格品种的卡客车轮胎、工程机械轮胎等多种轮胎,是柳工、龙工、厦工等国内工程机械车辆生产巨头的战略供应商,是世界知名中重卡制造商东风商用车公司主要轮胎战略供应商,是VOLVO等全球建筑设备企业的配套产品供应商。公司轮胎产品畅销全球140多个国家和地区,在海外市场尤其是在众多欧美国家高端市场的产品价格水平和市场占有率位居中国品牌前列。根据世界品牌实验室(World Brand Lab)出具的2018年《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分析报告显示,风神轮胎连续15年成为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品牌价值达232.82亿元。

公司拥有风神轮胎(太原)有限公司及风神轮胎(香港)有限公司100%股权,持有倍耐力轮胎(焦作)有限公司20%股权、Prometeon Tyre Group S.r.l.10%股权。通过开展一系列的业务整合,借助倍耐力技术提升产品性能质量,发挥工业胎自有技术和品牌优势,整合市场渠道资源,加快企业的转型升级步伐,实施精益生产,加速推进企业内涵式发展,持续为国内外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高效的服务。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坚持集中统一和自主采购模式,采购类别包括天然橡胶、合成橡胶、钢丝帘线、炭黑等原辅材料,同时实施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所有大宗原材料均由公司集中招标统一采购方式,有利于公司降低采购成本、提高经济效益。合成橡胶主要通过中国石油、中国石化等长期战略合作伙伴采购;天然橡胶主要通过电商平台招标方式,从泰国等优质产胶区采购。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实施远期和即期相结合的灵活采购方式,实施不均衡采购,以满足公司采购需求。公司原材料供应渠道稳定,采购成本可控。

2、生产模式

公司结合生产能力、产品工艺流程和产品结构的特点,根据轮胎市场下游客户的需求和对市场的预测判断,采取“以销定产、以产促销、产销平衡”的生产模式。公司拥有先进的工业轮胎生产设备,导入倍耐力轮胎制造工艺技术,发挥自身优势,实施持续改进,改善核心设备精度,形成了完善的工业胎高端生产能力;同时采用精益生产工具和信息化管理手段对生产资源进行动态调配与协同运行,实现生产过程的柔性化,以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提高生产运营效率。

3、销售模式

公司针对不同的细分市场采用不同的销售模式,包括:

(1)直销销售模式:

国内直销客户主要是卡客车辆、工程机械车辆的主机配套厂。公司依靠国内领先的技术、服务实力,多年来在卡客车和工程机械车辆生产企业中占据优势的配套地位。公司拥有集中的配套市场营销团队,专注服务于下游配套市场,向重点主机厂提供全方位的产品和服务,长期得到主机厂的认可。

(2)经销商销售模式:

出口市场:公司在海外划分6大营销区域,分别针对北美、拉美、欧洲、中东非洲、亚太和独联体等市场。目前公司拥有150多家海外一级经销商,产品销售范围覆盖世界绝大部分国家和地区。

替换市场:各区域按照分销网络进行销售,目前全国各省开发一级经销商200多家,实现了国内销售渠道和服务网络的整体布局。公司进行集中化协同管理,最大化发挥每个品牌在不同细分市场的优势,通过对市场需求的研究判断,定制化、针对性地开发新产品,快速争取更多的市场份额。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全球轮胎行业发展至今已有160多年历史,步入低速稳定增长期,行业市场化程度很高,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中国轮胎工业发展迅速,目前中国已成为世界第一大轮胎生产国和出口国。

(1)汽车产业运行平稳拉动轮胎内销市场发展

2018 年汽车工业总体运行平稳,汽车产销增速低于年初预期,但目前我国汽车产业仍处于普及期,有较大的增长空间。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18年商用车产销量分别为428万辆和437万辆,同比增长1.7%和5.1%;货车销量同比增长6.9%,带动了工业胎的需求增长。

(2)行业结构调整推进轮胎企业转型升级

随着国家供给侧改革的进一步推进,加之环保治理要求的日益严格,同质化严重、创新能力不足的低端落后轮胎产能遭到淘汰,轮胎企业加大产业转型升级力度,智能化、绿色化生产制造成为行业亮点,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为核心,推动高质量发展。同时,中国轮胎企业的集中度进一步增强,综合竞争能力显著提高。

(3)国际化布局加快

近年来,受欧盟反倾销和中美贸易战等国际贸易壁垒的影响,国内轮胎企业出口形势严峻,对国内轮胎企业出口带来较大挑战。中国轮胎企业通过在海外进行生产基地布局,紧抓国家“一带一路”政策机遇,规避贸易壁垒影响,同时进一步提升中国轮胎在全球市场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7,174,874,645.35	7,387,542,319.16	-2.88	7,727,740,654.54
营业收入	6,218,639,534.81	7,303,614,224.03	-14.86	7,325,156,14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70,878.74	-474,993,175.83	不适用	84,551,36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738,274.73	-473,027,483.81	不适用	99,422,91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17,432,480.07	1,919,042,619.12	5.13	2,451,314,11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135,827.47	-210,167,936.03	不适用	769,657,521.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85	不适用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85	不适用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5	-21.78	不适用	3.7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433,839,604.62	1,696,945,072.35	1,581,766,325.73	1,506,088,53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808,979.17	12,880,177.82	91,798,771.96	16,400,90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8,240,953.73	13,337,543.95	67,932,217.29	5,232,91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449,374.99	183,064,643.25	138,177,999.66	276,342,559.5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5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97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	11,248,352	250,711,574	44.58		无		国有法人
河南轮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926,638	3.90		冻结	11,560,000	国有法人
北京农商高沥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047,120	1.96		无		其他
焦作通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494,889	9,009,631	1.60		无		国有法人
丽丽平	-97,490	4,247,150	0.7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厦门海翼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140,000	0.74		无		国有法人
赵岩	555,250	2,723,966	0.48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焦作市国有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300,000	0.41		冻结	2,300,000	国有法人
胡美顺	2,038,750	2,038,750	0.3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徐跃飞	2,025,600	2,025,600	0.3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在本公司知情范围内,股东相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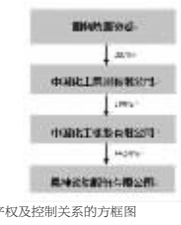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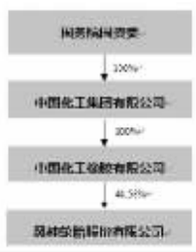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趋势相对稳定,公司持续推进采购等业务的深度融合与协同,原材料采购成本进一步降低;公司积极推进产品结构和市场结构调整,以提高产品盈利为目的,减少低毛利产品比例,产品毛利率进一步提升。同时,公司持续推动管理提升与业务整合,强化预算管理,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费用,不断提高管理效率和运营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62.19亿元,其中实现海外销售收入25.05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41.27%;实现净利润0.18亿元,同比扭亏为盈。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风神轮胎(太原)有限公司 风神轮胎(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本期以2018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向关联方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所持子公司青岛黄海橡胶有限公司的全部净投资(包含对其持有的100%股权及实质上构成净投资的债权),并于2018年12月4日完成资产交割。该交易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一揽子权益性交易。

股票代码:600469　　股票简称:风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26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12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锋先生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报告》;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827.09万元,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101,966.95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18年末总股本562,413,222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6,938,327股,即555,474,895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1,109,497.90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为保证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业务发展需要,积极拓宽资金渠道、优化财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和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继续向银行申请总额为折合人民币12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以下银行:

单位:万元

金融机构名称	授信使用单位名称	授信额度	授信期限
中国银行焦作分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人民币)	1年
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人民币)	2年
中国建设银行焦作分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127,000(人民币)	2年
工商银行焦作解放路支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30,000(人民币)	1年
中国农业银行焦作站前路支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50,000(人民币)	1年
交通银行焦作分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000(人民币)	2年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人民币)	3年
中原银行焦作分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95,000(人民币)	1年
光大银行焦作分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50,000(人民币)	3年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焦作市分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30,000(人民币)	1年
招商银行郑州紫荆山路支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000(人民币)	1年
兴业银行郑州分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30,000(人民币)	1年
广发银行焦作分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1,000(人民币)	1年
中信银行焦作分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000(人民币)	1年
洛阳银行焦作分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30,000(人民币)	1年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人民币)	1年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000(人民币)	1年
汇丰银行郑州分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600(美元)	1年
法国外贸银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3,000(美元)	1年
桑坦德银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3,000(美元)	1年
法国兴业银行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00(美元)	1年
中原银行焦作分行	风神轮胎(太原)有限公司	5,000(人民币)	1年
法国外贸银行	风神轮胎(香港)有限公司	2,000(美元)	1年
桑坦德银行	风神轮胎(香港)有限公司	2,000(美元)	1年
法国兴业银行	风神轮胎(香港)有限公司	1,000(美元)	1年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风神轮胎(香港)有限公司	1,500(美元)	1年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风神轮胎(香港)有限公司	1,500(美元)	1年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上述各家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为折合人民币122亿元(最终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以内,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予以确定。以上授信期限自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银行签订协议之日起计算,在办理具体融资业务时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不受授信期限限制。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全资子公司董事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每笔业务具体融资金额及期限均以公司与银行签署的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预估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公司与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董事王锋、焦崇高、袁亮回避表决)

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公司与河南轮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董事焦梦远回避表决)

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中,公司与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经董事会审议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审计部工作报告》;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会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会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自2018年度股东大会至2019年度股东大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聘请协议及相关费用。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订公司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继续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续订责任保险。责任保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1、投保人: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保险期限:1年

本次续订的保险责任限额及保险费总额,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数额为准。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董监高责任险续订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薪酬激励约束机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随着公司2016年以来资产重组推进,公司资产结构发生了较大调整,当前公司面临的内外部经营环境也出现了较大变化,原细则对绩效奖金确认的方法已经不能完全适应公司目前的经营和发展。为了更好的调动和激发管理层的积极性,发挥细则的激励约束作用,公司在保持现有薪酬结构不变的基础上,重新对《董事薪酬激励约束机制实施细则》“第三章 第八条”的内容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八条 绩效奖金调整系数A由公司两项业绩指标与上市轮胎企业总体指标进行对比确定。具体指标如下: R0:当年公司销售收入增长率=公司当年销售收入/公司上年度销售收入-1 R1:当年上市轮胎企业总体销售收入增长率=∑上市轮胎企业当年销售收入/∑上市轮胎企业上年度销售收入-1 P0:当年公司净利润率=公司当年净利润/公司当年销售收入 P1:当年上市轮胎企业总体净利润率=∑上市轮胎企业当年净利润/∑上市轮胎企业当年销售收入 注1:计算净利润应剔除会计政策调整因素 注2:上市轮胎企业数据以其年报为准,为体现数据的客观性和适当先进性,计算各指标均须去除水平最低的企业数据再进行计算	第八条 绩效奖金调整系数A由公司两项业绩指标与年度预算目标对比确定。具体指标如下: R:当年公司销售收入达成率=公司当年销售收入/公司当年预算销售收入 P:当年公司净利润达成率=公司当年净利润/公司当年预算净利润 注1:计算净利润应剔除会计政策调整因素

除以上条款修改外,细则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细则自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自2018年度开始实施。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激励约束机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随着公司2016年以来资产重组推进,公司资产结构发生了较大调整,当前公司面临的内外部经营环境也出现了较大变化,原细则对绩效奖金确认的方法已经不能完全适应公司目前的经营和发展。为了更好的调动和激发管理层的积极性,发挥细则的激励约束作用,公司在保持现有薪酬结构不变的基础上,重新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激励约束机制实施细则》“第三章 第八条”的内容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八条 绩效奖金调整系数A由公司两项业绩指标与上市轮胎企业总体指标进行对比确定。具体指标如下: R0:当年公司销售收入增长率=公司当年销售收入/公司上年度销售收入-1 R1:当年上市轮胎企业总体销售收入增长率=∑上市轮胎企业当年销售收入/∑上市轮胎企业上年度销售收入-1 P0:当年公司净利润率=公司当年净利润/公司当年销售收入 P1:当年上市轮胎企业总体净利润率=∑上市轮胎企业当年净利润/∑上市轮胎企业当年销售收入 注1:计算净利润应剔除会计政策调整因素 注2:上市轮胎企业数据以其年报为准,为体现数据的客观性和适当先进性,计算各指标均须去除水平最低的企业数据再进行计算	第八条 绩效奖金调整系数A由公司两项业绩指标与年度预算目标对比确定。具体指标如下: R:当年公司销售收入达成率=公司当年销售收入/公司当年预算销售收入 P:当年公司净利润达成率=公司当年净利润/公司当年预算净利润 注1:计算净利润应剔除会计政策调整因素

除以上条款修改外,细则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细则自董事会批准后生效,自2018年度开始实施。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会议听取了《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以上议案中的第一、三、四、五、六、七、九、十三、十五及十六项尚须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2日

股票代码:600469　　股票简称:风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27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12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仁君先生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题: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证券法》第68条规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18年度报告后,认为:

1、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8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报告》;

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827.09万元,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101,966.95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18年末总股本562,413,222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6,938,327股,即555,474,895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1,109,497.90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估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监事齐春雨回避表决);

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议案中的第一、二、三、四、五、六、七项尚须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12日

股票代码:600469　　股票简称:风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28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827.09万元,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101,966.95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18年末总股本562,413,222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6,938,327股,即555,474,895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1,109,497.90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鉴于公司正在实施股份回购事项,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 润分配的总股本,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制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成果、资金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公司未来发展和股东长远利益,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2日

股票代码:600469　　股票简称:风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29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会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会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且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会计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审计。2018年度公司应支付的会计审计费用、内控审计费用共计120万元。

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会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自2018年度股东大会至2019年度股东大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聘请协议及相关审计费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聘任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为保持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我们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会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2日

股票代码:600469　　股票简称:风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30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风神股份”)于2019年4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优化公司整体融资结构,保证正常经营周转及补充流动资金需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风神轮胎(太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神(太原)”)提供最高额(按日借款本金余额计算)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融资期限不超过1年。

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一年(12个月)内,风神(太原)可以在上述担保最高额范围内滚动使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风神轮胎(太原)有限公司

住所:山西省清徐县凤仪街9号

成立日期:2004年8月12日

法定代表人:赵建勇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轮胎;橡胶加工;汽车(除小轿车)及配件、橡胶制品、橡胶民用原材料、进出口业务的销售。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风神(太原)总资产为158,439万元,净资产为10,128万元,营业收入54,092万元,净利润-9,98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在实际融资发生时再签订相关协议。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9年3月31日,风神股份对外担保余额60万元,全部为对全资子公司风神(太原)的担保。

独立董事须对本议案发表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2日

股票代码:600469　　股票简称:风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31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估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与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不大,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形成依赖 ,同时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19年4月12日,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估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锋、焦崇高、袁亮对公司与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估进行了回避表决, 关联董事焦梦远对公司与河南轮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估进行了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公司与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估的议案尚需获得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2、在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前,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